

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112學年度本土語言(客語)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簡章

(一次公告分次招考)

一、依據：依教育部頒「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辦理。

二、報名日期：先報名先面試，錄取即截止

三、需求科目及名額：

本土語言	名額	上課期程	節數	任教年級
客語(四縣腔)	1	112年8月28日~113年7月13日	依學校需求調整	7、8

四、報名資格：

(一) 參加客家委員會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之客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

(二) 中華民國108年7月31日前聘用之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尚在再聘期間。

五、報名方式：

1. 請應徵教師填妥報名表寄至 t377@mtjh.tp.edu.tw。(附件1)
2. 俟收到報名表後以電話聯繫面談時間，面談時請攜帶身分證影本、證書影本及相關服務證明。

六、聯絡電話：02-27322935分機219、211教務處(林小姐、詹主任)

七、學校地址：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113巷13號(自公館捷運站步行約10分鐘、公車站名「捷運公館站」)

八、甄選方式：資料審查、面試(報名人數超過5人以上)

九、教師服務規範：錄取之教師應遵守本校教師聘約與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之規範。

附則：

一、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二、應甄選人應接受並通過本校向警察局申請查閱其有無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資料。如經查閱有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資料者，其錄取資格應予取銷，由備取者遞補，不得異議。

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112學年度本土語言(客語)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報名表

姓 名		語 言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語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語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現職服務單位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聯絡電話	(O) : (H) : (手機) :
電子郵件				
資格具備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客家委員會或其公告之學校、機構或法人辦理之客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中華民國108年7月31日前聘用之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尚在再聘期間。			
經 歷	曾服務機關學校 職 稱	起訖年月	曾服務機關學校 職 稱	起訖年月
簡 要 自 傳				